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10月22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信恩先生的通知,获悉王信恩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补充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信恩	否, 为一致行动人	240	2018年10月18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85%	补充质押
合计		240				3.85%	

2. 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王信恩先生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6,240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.85%。其中,已累计质押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6,239.98万股,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100%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.8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补充质押委托单;
2. 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补充质押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0月23日